

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

一、项目概况

1、项目名称：临高县临城镇兰河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项目；

2、项目概况和建设内容：

临高县临城镇兰河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项目（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图纸涵盖的内容为准）

3、技术要求：以《图纸和工程量清单》为准。

4、项目预算：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1976573.88 元，最高限价为¥1976573.88 元，超出预算金额（最高限价）的报价，按无效投标处理。

5、计划工期：120 日历天；

6、资金来源：政府投资。

7、质量要求：合格。

8、工程质保期：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。

9、踏勘现场：投标人自行组织踏勘现场。

二、其他

1、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1976573.88 元，最高限价为 1976573.88 元，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，按无效投标处理。

2、凡涉及磋商文件的补充说明和修改，均以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中国政府采购网的公告为准。